

2021年,我省政法工作重点抓五件大事

本报记者 张倩 李洁

1月20日,省委政法工作会议召开。

会议明确了2021年及“十四五”时期我省政法工作总体思路,并对今年重点工作作出具体部署,要求全省政法机关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新机遇、新挑战、新要求,秉持唯实惟先精神,以昂扬奋进的姿态谋深做实五个方面工作:

——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法治思维为重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以庆祝建党100周年为契机,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教育引导广大政法干警保持政治定力、把握政治方向、提高政治能力,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 把强化科学理论武装作为首要任务。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党课和终身必修课,结合开展法治浙江建设15周年纪念活动,深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研讨实践活动。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夯实听党指挥、忠诚使命的自觉性坚定性。

■ 把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作为依法依规履职的重要抓手。加强对《条例》和省委5个配套规定贯彻执行情况的自查和督查,完善督查问责机制,健全落实政治轮训、政治督察等制度,持续推动完善党委政法委“协管”“协查”机制。

■ 把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作为根本要求。以国家政治安全为大、以人民为重、以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本,始终确保政治立场不移、政治方向不偏。准确领会和正确把握党中央大政方针,自觉站在党委、政府工作大局的高度谋划推进工作。无条件服从组织安排,任何时候都做到“中央和省委有部署、浙江政法见行动”。

——以完善风险闭环管控的大平安机制为着力点,开启高水平建设平安中国示范区新征程。

充分发挥政法机关主力军作用,聚焦影响我省安全稳定的突出风险隐患,健全“监测、预警、处置、反馈”风险闭环管控机制,全面提升平安浙江建设科学化、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水平。

■ 健全防范严密、应对有力的维护政治安全体系。开展各类专项行动,打好维护政治安全整体战、主动仗。

■ 健全抓早抓小、常态高效的社会矛盾风险防范化解体系。持续推进“基层治理四平台”品牌,大力推进“一中心四平台一网格”县域社会治理体系迭代升级。完善信访制度,创新建立全量社会矛盾风险数据库,全面落实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机制。

■ 健全立体化、智能化、法治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完善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深化社会治安乱点和突出问题挂牌整治,全面构建现代警务模式,加强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

■ 健全全链条、精准化的行业监管体系。集中整治重点领域行业的风险隐患,及时跟进对新技术和新业态的安全监管,完善交通安全风险闭环管控机制,深入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完善危化品、消防、海上船舶等安全风险闭环管控机制。

■ 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大平安统筹协调体系。组建完善风险闭环大平安机制工作专班,推动出台平安浙江建设工作条例,统筹推进综治中心(平台)、人民法庭、检察室等基层政法单位建设。深化平安校园、平安医院等行业(单位),平安乡镇(街道)、平安村(社区)等基层平安创建,深化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建设。

3 ——以打造一批有辨识度有影响力的法治建设成果为抓手,开启高水平建设法治中国示范区新征程。

认真贯彻落实《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及我省规划,统筹推进一批牵一发动全身的重大改革项目,为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 以“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为突破口,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快构建全覆盖的整体政府监管体系和全闭环的行政执法体系,健全省市县乡四级全覆盖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探索地方自主性先行性立法的高效路径。

●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认真实施民法典,强化权利保护,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秉承谦抑、审慎办案理念,健全以公平为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深化政法机关行政管理制度改革,为群众和企业提供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政法公共服务。

● 完善诉源治理等预防性法律制度,推动更多法治力量向引导和疏导端用力。树立大治理意识,强化调解硬核支撑,推广完善类型化专题解纷试点、守信履行正向激励机制,持续推进行政争议调解中心建设,健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正确处理诉源治理与落实立案登记制的关系,防止出现新的“立案难”问题。

● 完善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深化办案运行机制和诉讼制度改革。加快构建规范高效的制约监督体系,完善三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深化地方公安机关机构改革和行业公安机关管理体制调整,健全正、负面权力清单和履职指引制度,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

● 开展依法治理网络专项行动,系统防控网络安全风险。健全网络安全综合防控体系,加强杭州互联网法院建设,坚决打击各类严重危害国家安全、影响公众安全感的网络违法犯罪,建立健全数据安全审查监管机制。

● 以政法一体化办案系统建设为牵引,不断提升数字赋能法治建设水平。全面应用数字卷宗单轨制协同办案,加强政法机关数据汇集共享,加快探索智能应用。

4 ——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契机,建设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浙江政法铁军。

按照中央政法委的部署,高标准高质量开展好教育整顿,着力打造一支能够更好肩负建设“重要窗口”使命的政法铁军。

● 突出绝对忠诚,推进政治建警。把对党忠诚教育摆在第一位,开展“铸魂担当”主题教育,持续加强“最强党支部”创建,整体提升全省政法系统党的建设水平。强化纪律教育、警示教育,筑牢拒腐防变的堤坝。

● 立足源头管控,坚决查纠问题。认真总结提炼执法司法规范化水平提升年活动中的经验做法,扎实开展教育整顿,彻查黑恶势力“保护伞”,深查涉及执法司法腐败行为。

● 筹划当前长远,整治顽瘴痼疾。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制约严格公正执法司法的堵点、影响政法队伍建设的难点,开展专项整治,推动解决顽瘴痼疾,并用制度机制巩固整治成果。

● 着眼履职尽责,提升能力素质。健全素质能力培养机制,完善省、市、县三级分类教育培训体系,创新开展政法领导干部“同堂培训”,统一执法司法理念,提升执法司法水平。

● 加强宣传引导,弘扬英模精神。做优做强政法新媒体,健全政法舆情引导应对工作机制。大力选树政法英模,广泛宣传先进事迹和崇高精神。

● 坚持从优待警,激励担当作为。深入推进政法干警分类管理制度和招录培养机制改革,完善法官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管理制度,探索建立警务管理职级序列,建立健全以“八个排头兵”指标体系评估办法为重点的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考评体系。

5 ——以落实整体智治为根本要求,进一步提升政法工作能力水平。

坚持真抓实干、善作善成,以更加强烈的责任意识、更加务实的工作作风、更加敏捷的执行能力,抓好各项部署落地见效。

● 强化全省“一盘棋”,突出全局性、整体性。学会思考大局、大势和大事,处理好局部与全局、当前与长远的关系,善于把地区与部门的工作融入中央和省委工作大局。学会运用辩证法,对重大改革、重要部署要全面考量、协同推进。

● 强化分类指导、因地制宜,突出精准性、科学性。省市层面要加强分类指导,尊重基层首创精神,鼓励各地改革创新。各地和基层政法单位要坚持项目化、清单式、挂图作战等好做法,狠抓工作落地见效。

● 强化抓早抓小抓苗头,突出前瞻性、预见性。坚持关口前移,把工作重点放到前置防线、前瞻治理、前端控制、前期处置上来,注重从末端处理中发现前端治理中带有普遍性、趋势性的问题。

● 强化数字赋能,突出协同性、高效性。认真组织实施我省政法智能化发展“十四五”规划,以数字化改革撬动政法领域各项改革、推动工作高效协同、提高社会治理效能、提高考核评价的科学性。